



联合国



气候变化框架公约

Distr.
LIMITED

FCCC/KP/CMP/2005/L.4
6 December 2005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作为《京都议定书》缔约方会议的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
第一届会议
2005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9 日，蒙特利尔

议程项目 18
其他事项

《京都议定书》第三条第 4 款之下的森林管理

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

1. 作为《京都议定书》缔约方会议的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(《议定书》/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)注意到在 2005 年 11 月 30 日《议定书》/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审议此议程项目时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提出的请求，即有鉴于-/CMP.1 号决定附件第 12 段，应重新考虑该决定附件的附录中为意大利规定的涉及《京都议定书》第三条第 4 款之下的森林管理的数值。

2. 《议定书》/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注意到载于 FCCC/KP/CMP/2005/MISC.2 号文件的意大利政府来文。

3. 《议定书》/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请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(附属科技咨询机构)考虑意大利政府在 FCCC/KP/CMP/2005/MISC.2 号文件中提出的请求，并就此事起草一份决定草案提交《议定书》/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(2006 年 11 月)通过。

4. 《议定书》/《公约》缔约方会议请意大利政府及时向秘书处提交与该国有关的具体数据，方便附属科技咨询对此问题的审议。

-- -- -- -- --